

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7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收表决票5票，实收表决票5票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此议案获得通过。同意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.5 亿元（含本数），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.5 亿元（含本数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户，其内容及审议程序均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及建设进度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减少公司财务费用，不存在损害中小

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此议案获得通过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.8 亿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效期限为 12 个月，并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可在此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.8 亿元（含本数）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